

广州市白云区太和镇人民政府
2017 年部门预算补充说明



四、“三公”经费预算情况

2017 年部门预算一般公共预算安排“三公”经费预算合计 90 万元（详见表九），比上年预算增加 11.3 万元，增长 14.35%，主要是按区文件通知合理安排相关出国（境）经费预算（补充说明）。其中：

1.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预算 18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增加 18 万元，主要是参加上级主管部门组织的公务活动增加；

2.2016 年及 2017 年均未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；

3.公务用车运行费 37 万元，用于保障 14 辆一般公务用车、2 辆执法执勤用车和 4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的运行，比上年预算减少 0.7 万元；

4.公务接待费预算 35 万元，比上年预算减少 6 万元，主要是继续贯彻落实《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》，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。